

科技部 函

地址：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
聯絡人：魏智群
電話：02-2737-7980
傳真：02-2737-7924

受文者：中央警察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0月31日
發文字號：科部綜字第106007992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部107年度專題研究計畫補助案，自即日起接受申請，請於107年1月8日（星期一）前檢附相關申請文件並函送本部，逾期不予受理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規定辦理，申請機構及計畫主持人務必先行詳閱各項規定。
- 二、本專題研究計畫之執行期限自107月8月1日開始。
- 三、凡申請本部研究計畫補助之申請機構應依前揭要點第26點規定，辦理完成下列事項，並填報「強化學術倫理檢核表」連同相關文件於106年12月1日前函送本部；自106年12月1日起，未辦理完成者，本部得不受理所申請之研究計畫：
 - (一)訂定學術倫理管理及自律規範。
 - (二)指定或成立學術倫理管理專責單位。
 - (三)建立學術倫理教育機制。
 - (四)訂定學術倫理案件處理標準作業流程。
- 四、申請機構應切實審查計畫主持人之資格條件，並於申請名冊之備註欄內逐案確認計畫主持人資格，符合者始得將其申請案彙整送出，並連同計畫主持人資格切結書經



有關人員核章後備函向本部提出申請。

五、107年度專題研究計畫申請案全面實施線上申請，各類書表請務必至本部網站（<http://www.most.gov.tw>）進入「學術研發服務網」製作。

六、有關本部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、專題研究計畫申請書、專題研究計畫WWW線上申請作業使用注意事項、107年度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申請名冊（空白表）及計畫主持人資格切結書（空白表）等相關文件，請至本部網站首頁—「專題研究計畫專區」下載使用。（網址：https://www.most.gov.tw/folksonomy/list?subSite=&l=ch&menu_id=852545d9-a8ac-49a7-b922-c9d525d12417&view_mode=listView）

七、本案聯絡人：

（一）有關電腦操作問題，請洽本部資訊系統服務專線，電話：0800-212-058、（02）2737-7592。

（二）相關規定如有疑義，請洽本部綜合規劃司，電話：（02）2737-7980、7435、7440、7567、7568、8010。

正本：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（共303單位）

副本：本部各司處（共22單位）

部長陳良基

中央警察大學--簽稿會核表

公文文號：1060010559

主旨：本部107年度專題研究計畫補助案，自即日起接受申請，請於107年1月8日（星期一）前檢附相關申請文件並函送本部，逾期不予受理，請查照轉知。

意見	簽辦人員
第2層決行 擬辦； 一、核閱後，上網公告周知，請欲申請者於107年1月1日（星期一）前線上申請完畢並告知本室，俾便辦理函送科技部事宜。 二、說明三部分前已函送科技部核備在案（如附件）。	人事室 區隊長 蔣韻婷 106/11/01 17:19
如擬	人事室 人事室主任 許淑貞 106/11/02 08:04
	人事室 區隊長 蔣韻婷